

《经济法基础》税法概述考点总结(三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6/2021_2022__E3_80_8A_E7_BB_8F_E6_B5_8E_E6_c43_206138.htm 考点九：我国现行税制 掌握我国税收征收管理机关主要有：国家税务局、地方税务局、海关。按管理和使用权限不同分类：1、中央税（国税局征收）：关税、消费税等。2、地方税（地税局征收）：城镇土地使用税、契税、营业税等。3、中央地方共享税（国税局征收）：增值税等。按计税依据不同分类：1、从价税 2、从量税 注：消费税中对烟酒采取复合计征的办法，即对同一商品同时征收从价消费税和从量消费税。按税负能否转嫁分类：1、直接税：所得税、财产税等 2、间接税：增值税、消费税等 考点八：税法要素 税收实体法的基本要素：征税人、纳税义务人、课税对象、税目、税率、计税依据、纳税环节、纳税期限、减免税、法律责任。税率有名义税率和实际税率之分。税率的分类：1、比例税率：2、累进税率：分为全额累进税率（我国未采用）、超倍累进税率（我国未采用）、超额累进税率（个人所得税中工资、薪金所得采用，注意不是所得的个人所得税都采用累进税率，还有部分个人所得税采用的是比例税率）、超率累进税率（土地增值税采用）。3、定额税率：又称固定税率。减免税：主要包括税基式减免、税率式减免、税额式减免。 考点九：我国现行税制 掌握我国税收征收管理机关主要有：国家税务局、地方税务局、海关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